

证券代码：835985

证券简称：海泰新能

公告编号：2023-059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杨兴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3年7月3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黄志勋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任命黄志勋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自2023年7月3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杨兴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选举黄志勋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黄志勋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黄志勋先生：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燕山大学应用物理学专业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17年9月至今，任职于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历任技术部技术员，工艺部工艺员。现任公司产品研发副主管。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职工代表监事的任命，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监事会开展工作，将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7 月 5 日